

緒言

茲提述要約人與山 鳳祥聯合刊發(i) 2022年10 28 、2022年11 17
、

本聯合公告：

- (a) 除要約人根據買賣協議（經補 買賣協議修 及重列） 購的合共 992,854,500 內資 （佔已發行內資 約95.01%及佔已發行 份約 70.92%）及該等要約項下涉及217,785,505 H 的有 接納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概無 要約 內 購或同意 購任何 份或 份權利；及
- (b) 要約人或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概無借 或借 山 鳳祥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 購守則規則22 釋4）。

該等要約的結算

就根據H 要約交回的要約H 應付的要約價（扣除賣 香港從價印花 後）已經或將 H 過戶登 處從接納H 要約的H 到正式填 及簽署的接納表格及所有相關 件之 起7個香港營業 （定義見 購守則）內 票形式 平郵 式寄交，郵 風險由 等自行承擔。由 要約人 有接獲內資 要約的有 接納，要約人將不 就任何內資 要約項下內資 付任何 價。

根據該等要約有權 取的 價，將按照該等要約的條款全 付，而不及任何留置權、抵銷權、反申索或要約人可 或聲 有權對有關 提的其他類似權利。

不足一 的 額將不 付，應付 接納該等要約的 的現金 價金額將向 至 接近的 位。

山東鳳祥的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山東鳳祥 (i)緊隨銷售股份轉讓後及該等要約開始前；及(ii)緊隨該等要約截止後(假設已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有效提呈接納的股份)及本聯合公告的權構：

股東	緊隨銷售股份轉讓後及該等要約開始前		緊隨該等要約截止後(假設已完成向要約人轉讓有效提呈接納的股份)以及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份目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份目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992,854,500	70.92%	992,854,500	70.92%
傳(附2)	2,703,000	0.19%	2,703,000	0.19%
其他內資持有人	<u>49,442,500</u>	<u>3.53%</u>	<u>49,442,500</u>	<u>3.53%</u>
內資總	<u>1,045,000,000</u>	<u>74.64%</u>	<u>1,045,000,000</u>	<u>74.64%</u>
H股				
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	—	217,785,505	15.56%
生(附1)	240,000	0.02%	240,000	0.02%
周勁鷹(附2)	140,000	0.01%	140,000	0.01%
石磊(附1)	80,000	0.01%	80,000	0.01%
2020年股份獎勵計劃受入(附3)	495,000	0.04%	495,000	0.04%
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受入(附3)	21,133,000	1.51%	21,133,000	1.51%
其他獨H	<u>332,912,000</u>	<u>23.78%</u>	<u>115,126,495</u>	<u>8.22%</u>
H總	<u>355,000,000</u>	<u>25.36%</u>	<u>355,000,000</u>	<u>25.36%</u>
已發行股份總數	<u>1,400,000,000</u>	<u>%</u>	<u>1,400,000,000</u>	<u>%</u>

附：

- (1) 本聯合公告董事。
- (2) 綜合件董事，2023年1月18日退任。
- (3) 2020年股份獎勵計劃受授人及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受授人分別就2020年股份獎勵計劃及2021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該等H股中，本聯合公告董事，生及石磊生(本聯合公告各董事)已分別獲授2,976,000及506,000獎勵股份(分別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21%及0.04%)，全部均尚未歸屬。
- (4) 總百分比四捨五入式呈列，總和必須為100%。

公眾持股量

由於除牌議案獲批准，山鳳祥的公眾持股量該等要約截止後跌至最低25%，山鳳祥符合市規則第8.08(1)(a)條所載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要約人的普通合夥人)董事已代表要約人向聯交所承諾採取適當措施確保股份備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其中可包括山鳳祥向公眾發行股份或在該等要約截止後配售減持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山鳳祥持有的部分權益，確保符合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通過配售減持恢復公眾持股量，要約人可直接出售、轉讓或配售理配售要約人或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的股份。第屆董事的董事已共同及個別向聯交所承諾採取適當措施確保股份備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山鳳祥將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市規則第8.08(1)(a)條。山鳳祥將根據市規則，適當時候就此作公告。

